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表格F

創業板

公司資料報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 : 壹照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普通股) : 08222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版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創業板網站列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在創業板首次上市日期：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保薦人名稱：豐盛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
許國釗 (主席)
許國強 (行政總裁)
許國榮 (首席創意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偉文
梁偉泉
楊慕嫦

主要股東的姓名/名稱： (該詞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條)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名稱/姓名	該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份所佔百分比
	Time Prestige Ventures Limited	210,000,000	46.56%
	許國強	210,000,000 (附註1)	46.56%
	Star Adventure Holdings Limited	45,000,000	9.98%
	許國釗	45,000,000 (附註2)	9.98%
	吳曉瑛	45,000,000 (附註3)	9.98%

附註1：該等股份由Time Prestige Ventures Limited (一間由許國強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持有。

附註2：該等股份由Star Adventure Holdings Limited (一間由許國釗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持有。

附註3：吳曉瑛女士為許國釗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曉瑛女士被視為於許國釗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在聯交所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而
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 三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總辦事處：**
香港灣仔
灣仔道199號
天輝中心26樓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
第十六部註冊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灣仔道199號
天輝中心26樓

網址(如適用)： www.elighting.asia

股份過戶登記處：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Harneys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 號
合和中心22 樓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B. 業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經營燈飾及設計師品牌家具及家居產品的零售連鎖業務及批發餐具及禮品至世界各地。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451,035,713股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0.01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4,000股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等普通股亦於其上市)的名稱:	不適用

D. 認股權證

股份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到期日:	不適用
行使價:	不適用
換股比率: (倘認股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其他已發行證券的詳情。
(即上文C項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D項所述的認股權證除外, 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購股權)。

(倘在創業板或主板上市, 請載列股份代號或該等證券在其上市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名稱的詳情)。

倘有任何擔保的已發行債務證券, 請填寫擔保人名稱。

不適用

責任聲明

該公司董事(「董事」)於本聲明日期共同及個別對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所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在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聯交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及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許國強

許國釗

許國榮

鍾偉文

梁偉泉

楊慕嫦

附註：

- (1) 本資料報表須由或根據授權書代表該公司每名董事簽署。
- (2)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2條，該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在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及提交經每一位董事或代表每一位董事正式簽署的文本。
- (3) 向本交易所提交表格的同時，請將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2815-9353或其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